



**DYNASTY**  
Since 1980

**Dynasty Fine Wines Group Limited**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8

2016  
年報

# 目錄

---

企業簡介	2
財務摘要	3
企業資料	4
企業架構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17
企業管治報告	22
財務資料	37

# 企業簡介

王朝是優質葡萄酒生產商，在中國葡萄酒市場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本公司品牌「王朝」獲中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定為中國馳名商標。自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六年二十年內，王朝有十三年獲得中國行業企業訊息發佈中心頒發中國「葡萄酒銷量第一證書」。

全球首屈一指的葡萄酒及烈酒營運商Remy Cointreau，乃自王朝成立以來的第二大股東，王朝秉承了Remy Cointreau的優良釀酒傳統及先進技術，由種植葡萄、採收以至每一個釀酒步驟，均以品質為先，對整個生產過程實施嚴謹的品質控制，以確保本公司產品保持高水平的產品質量。本公司分別於一九九六年、二零零零年、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六年獲頒ISO9002、ISO 14001、ISO 9001：2000證書及HACCP驗證證書，足證本公司對產品質量的堅持，得到外界充分的認同。

王朝擁有多元化的產品，以迎合不同的消費檔次及消費者的口味與喜好。本公司目前製造及銷售超過100種葡萄酒產品，產品可分為紅葡萄酒、白葡萄酒、起泡葡萄酒、冰酒以及白蘭地五大類別。

自成立以來，王朝始終保持良好的財政表現，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合理回報。王朝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股份代號828。在本公司主要股東津聯集團有限公司及Remy Cointreau的鼎力支持下，本公司持續為不同類型的消費者提供物超所值的優質葡萄酒。今後，王朝將繼續改良設備，不斷加強市場推廣，充分把握中國葡萄酒市場迅猛增長的潛力，為全體利益相關人士的未來福祉而奮鬥，重建王朝盛世。

# 財務摘要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變動
收入	<b>452,181</b>	627,207	-28%
毛利	<b>113,357</b>	128,698	-12%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	<b>(100,632)</b>	(205,551)	-51%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變動百分點
毛利率	<b>25%</b>	21%	4%

# 企業資料

(於本年報刊發日)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孫軍先生<sup>(^)</sup>  
李廣禾先生  
孫咏健先生<sup>(&)</sup>

###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石敬女士  
Jean-Marie LABORDE 先生  
王正中先生<sup>(&)</sup>  
ROBERT Luc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國旺博士<sup>(#)&(^)</sup>  
楊鼎立先生<sup>(#)&(^)</sup>  
孫如暉先生<sup>(#)&(^)</sup>

<sup>#</sup>審核委員會成員

<sup>&</sup>薪酬委員會成員

<sup>^</sup>提名委員會成員

## 公司秘書

何耀森先生

## 授權代表

孫咏健先生  
何耀森先生

## 法律顧問

### 香港

高蓋茨律師事務所

### 開曼群島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 中華人民共和國

天津澍澤律師事務所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主要營業地點

### 香港辦事處

香港  
灣仔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16樓E及F室

### 天津辦事處

中國天津市  
北辰區津圍公路29號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 企業資料

(於本年報刊發日)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中國民生銀行  
中信銀行

### 投資者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中國)有限公司

### 公司網站

<http://www.dynasty-wines.com>

### 在線銷售網站

<https://dynasty.jd.com>

(王朝葡萄酒旗艦店-京東)(中國)

<https://dynasty.world.tmall.com>

(王朝葡萄酒旗艦店-天貓)(中國)

<http://www.dynasty-wines.com/shop> (香港)

### 股份資料

上市日期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
股份簡稱	王朝酒業
	面值0.1港元
已發行股份數目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8,200,000股股份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股份

### 股份代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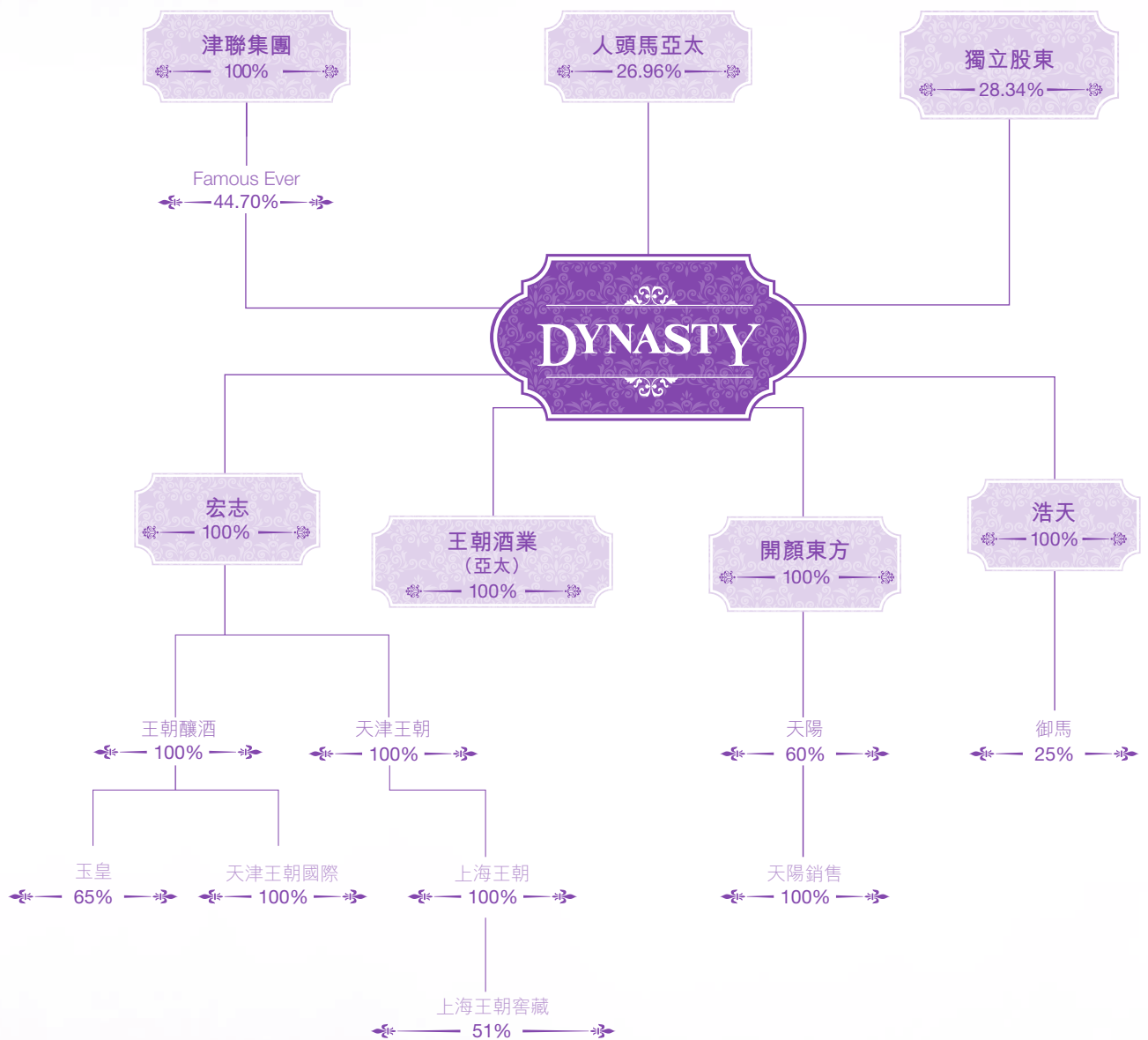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00828
路透社	0828.HK
彭博	828:HK

### 財政年度結算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企業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減少27.9%至452,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27,200,000港元)，而本集團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減少至100,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5,600,000港元)，減幅為51.1%。

根據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248,200,000股(二零一五年—1,248,200,000股)計算，本公司股份的每股虧損為每股8.06港仙(二零一五年—每股16.47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二零一六年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下降，主要歸因於行政費用減少。有關減少乃由於i)於二零一六年並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及ii)減值後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員工成本減少。

## 業務回顧

### 銷售分析

#### A) 分銷

儘管年內收入因全國商超渠道(本集團主要線下渠道之一)銷售表現不佳而有所減少，但本集團正對其銷售及分銷模式進行改革，以提高本集團之營運效率。改革措施包括(i)與分銷商合作，加強控制零售價；(ii)提升監控營銷費用的有效管理；及(iii)精簡目前的多層銷售及分銷結構，加強對銷售渠道的直接控制，以提高效率與效益。

售出葡萄酒總瓶數由二零一五年約26,500,000瓶降至二零一六年約20,700,000瓶。紅葡萄酒的銷售繼續為本集團收入主要貢獻來源，約佔本集團年內收入約79%(二零一五年—78%)。

為鞏固本集團於華東地區(即中國東部地區包括上海市、浙江省及江蘇省)的現有地位及贏得其他地區的市場份額，本集團於年內投放大量資源，繼續加快擴充及加強龐大的全國銷售及分銷網絡。此網絡支持本集團產品行銷全國各省、各自治區及中國中央政府轄下四個直轄市。本集團亦已將銷售網絡延伸至其他區域市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以「王朝」品牌產銷超過100種葡萄酒產品，迎合中國葡萄酒市場不同消費者群的各项需求和喜好，其中以中檔產品為主。憑藉採用有效的產品策略以及擁有優質及多元化的產品組合，本集團確信，「王朝」品牌能夠吸引精通品賞葡萄酒的消費者。此外，本集團亦透過於中國的現有分銷網絡，銷售主要由法國、意大利、德國、美國、智利和西班牙進口之外國品牌葡萄酒，以帶入傳統「舊世界」以及「新世界」品種，迎合僅愛好外國高檔葡萄酒口味客戶的專門市場。本集團現有超過350種進口葡萄酒產品，其品牌數量約100個。我們相信，隨著消費者的財富及可支配收入增加，王朝及進口葡萄酒產品的需求量會有所增加。本集團致力繼續於市場大力推廣該等葡萄酒，增加曝光率，提高市場份額及維持增長。

### **B) 零售店**

為滿足顧客的不同需求及喜好，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國內各省市設有135間特許經營零售店，為顧客直接提供多元化王朝酒釀及進口葡萄酒。於年內，零售店的銷售對本集團之收入貢獻相對較少。然而，我們相信透過此等銷售渠道及我們的網絡，我們能夠吸引更多人認識葡萄酒文化及帶領增加葡萄酒消費的趨勢，同時我們擴闊本集團的銷售領域、提升市場影響力，增加品牌的知名度及鞏固我們於中國的領先地位，原因是零售店為傳達我們品牌形象及訊息之最佳工具，並深化顧客在購買及品嚐葡萄酒之體驗。本集團以漸進有序的發展策略，計劃策略性拓展特許經營零售店，並在合適地區穩步增加類似店鋪的數量。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在年底前設立135間特許經營零售店。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特許經營零售店之數目(按地區)：

地區	特許經營 零售店之數目
中南地區	80
華東地區	26
西北地區	1
東北地區	4
華北地區	24
合計	135

### C) 網上銷售

本集團已透過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先後加入電子平台天貓商城及京東商城開展電子商務業務，以進一步擴大我們的銷售渠道及開發新客戶群。客戶可透過該等網站隨時隨地發出訂單，購買王朝葡萄酒及進口葡萄酒。由於網站經營成本相對較低，我們在電子商務業務方面經營順利及享有較高毛利率，並取得穩定收入。雖然年內的網上銷售額微不足道，我們對業務前景感到樂觀，是因為研究指出中國網上交易業務將於未來數年穩步增長，而且中國擁有全世界最多互聯網用戶。本集團相信網上平台不僅是王朝與消費者之間的企業對客戶交易平台，亦是本集團品牌新開展的市場推廣及宣傳渠道，因此該平台應可提升本集團電子商務業務的整體業務潛力，原因是網上銷售將跟隨海外成功電子商務業務案例而獲得進一步開拓。

### 葡萄或葡萄汁供應

生產優質葡萄酒主要取決於充足而優質的葡萄或葡萄汁的供應。目前，本集團有十多個長期的主要葡萄汁供應商，主要位於天津、山東、河北、寧夏及新疆等地區。本集團優先處理如何確保我們擁有可靠及穩定的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資源以應付業務增長及擴充產能帶來的生產需要，因此繼續與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積極合作，致力擴大現有葡萄園與提高規模經濟效益，以及協助彼等採用先進技術提高葡萄質量。對於超級和極為優質葡萄酒，種植葡萄的業務夥伴採取有規律之方法限制收成產出率，從而提供較優質葡萄。至於優化供應網絡，本集團亦一直物色符合質量標準的新供應商，並於發出訂單前對葡萄汁進行測試，該等程式保證我們獲得優質葡萄及葡萄汁供應，亦儘量減低因收成不理想而中斷生產的影響。本集團已從海外進口葡萄汁，並且採用與中國供應商同樣嚴格質量標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產能

於二零一零年，本集團於天津釀酒廠之新生產及研發設施之興建工程已經完成，年產能增至70,000噸(約相當於93,300,000瓶)。產能擴展使得本集團能夠及時回應市場需求，長期而言也將進一步提高單位成本方面的整體成本效益，並對改革後可持續盈利增長提供更佳平台。

### 前景

展望二零一七年，在瞬息萬變的經濟環境下，除競爭不斷加劇以外，本集團預計會繼續面臨各項挑戰。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積極發展其銷售及分銷商網絡，尤其是市場佔有率較低及發展潛力較大的區域，這將為日後可持續發展提供穩固基礎。

### 財務回顧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指銷售葡萄酒產品所得款項。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收入總額由二零一五年約627,200,000港元減少27.9%至約452,200,000港元。收入減少的主要原因是(1)受中國經濟增長放緩的影響下消費轉趨審慎；(2)全國商超渠道銷售表現不理想(商超零售為本集團的主要線下銷售渠道之一)；及(3)進口葡萄酒的影響(尤其是中低檔次進口葡萄酒擠佔了國產葡萄酒的市場份額)。

年內，本集團的紅葡萄酒及白葡萄酒產品的平均出廠售價較二零一五年平均每瓶(750毫升)23.7港元為低，乃由於進一步優化銷售組合至中低檔次產品。由於中國消費者偏好紅葡萄酒，故本集團的紅葡萄酒產品定價可以較高，本集團紅葡萄酒的平均出廠售價一般高於其白葡萄酒。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銷售成本

下表列出年內本集團銷售成本(扣除存貨減值撥備之影響前)的主要部分：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原料成本		
—葡萄及葡萄汁	44	42
—酵母及添加劑	2	2
—包裝材料	20	19
—其他	1	1
總原料成本	67	64
製造間接開支	21	22
消費稅及其他稅項	12	14
總銷售成本	100	100

本集團生產葡萄酒產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葡萄、葡萄汁、酵母、添加劑及包裝材料(包括酒瓶、瓶蓋、標籤、木塞及包裝箱)。年內，葡萄及葡萄汁成本為銷售成本的主要來源，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約44%，相當於由二零一五年約42%增加2%，此乃由於葡萄及葡萄汁的購買量上升。年內，包裝材料總成本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與二零一五年相比較為穩定。

製造間接開支主要包括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租金、物料、水電費、維修及保養開支、生產與相關部門的薪金及有關員工開支，以及生產的其他相關開支。年內，製造間接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與二零一五年相比保持穩定。

### 毛利率

毛利率乃根據包括消費稅在內的銷售成本及銷售發票總額計算。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的21%略為增至二零一六年的25%，主要是由於存貨減值撥備的影響減弱。

於二零一六年，紅葡萄酒產品和白葡萄酒產品的毛利率分別為24%及29%(二零一五年分別為19%及2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減少67%至2,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年內撇銷賬齡較長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客戶預付款減少。

### 分銷開支

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有關葡萄酒產品銷售的運輸及送貨費用、銷售及市場部門的薪金及相關員工開支以及其他相關開支。年內，分銷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約28%(二零一五年—22%)，有關百分比上升乃主要由於為應對市場變化及本公司可持續發展，投資於品牌建設、重新調整銷售及市場渠道之投資不斷增加。其中，廣告及市場推廣開支佔本集團收入約6%(二零一五年—5%)。年內，本集團繼續透過與婚禮統籌公司及當地分銷商合辦宣傳活動、平面及戶外廣告、葡萄酒晚宴、品酒活動、數碼通訊、贊助活動及展覽，以有效推廣及營銷王朝御苑酒堡、品牌和產品。本集團將確保我們的宣傳策略是針對市場動態和競爭。

###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包括行政部、財務部和人力資源部人員的薪金及相關開支、折舊與攤銷開支、減值撥備以及其他相關行政費用。

年內，行政費用佔本集團收入的百分比為19%(二零一五年—32%)。有關百分比下降乃主要由於年內並無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二零一五年—82,000,000港元)。

### 所得稅費用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毋須就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稅。此外，派付股息亦毋須繳付該等司法權區的預扣稅。

根據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所有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統一為25%。所得稅費用減少乃由於年內並無就過往年度作出調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六年內，本集團的現金流出主要來自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由二零一五年的48,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六年的66,6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營運資金變動所用現金增加及已付所得稅減少。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為3,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2,000,000港元)，主要與為取得銀行承兌票據而所持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有關。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歸因於借貸所得款項淨額約84,4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3,600,000港元)。

### 財務管理與資本運作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經營及借款的資金已存放在認可財務機構作為短期存款(以美元或港元計值)。本公司亦於宣派股息時以港元派付股息。本公司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任何對沖或其他衍生產品。儘管本集團目前的營運並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會繼續密切監察外幣動向，以及採納適當的審慎措施。

本集團一直保持充裕的財務資源，按固定利率借貸，因此本集團面對的利率波動財務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投資政策的目的是在於確保本集團無指定用途資金的投資，在滿足資本需求和確保流動資金的前提下，得到切實可行的最大回報。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由於本集團繼續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故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完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及定期存款為90,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900,000港元)。其充裕的財務資源及適當的現金狀況，足以應付業務發展、經營及資本開支的營運資金需求。任何新投資機會(如有)的所需資金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債務淨額為26,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400,000港元)(借貸總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而本集團權益總額則約為361,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88,300,000港元)，確保還債能力及本集團可持續經營的能力。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負債資產比率即債務總額與資本總額(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的比率為7%(二零一五年—3%)。

##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為117,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6,500,000港元)，且擁有現金及流動資金90,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900,000港元)，顯示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維持完整。本集團預期其銀行融資現金將足以應付可見未來的營運及資本開支需求。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市值約為1,797,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97,000,000港元)。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會一直暫停買賣直至作出進一步通知為止。

## 資本承擔、或有負債及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於年終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借貸包括銀行借貸約100,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7,700,000港元)，以一間附屬公司之土地及樓宇作抵押約191,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7,800,000港元)。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計劃以對價人民幣400,000,000元出售由其一間附屬公司所持有之酒堡及相關設施，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人力資源管理

優質及盡心盡力的員工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全賴員工的努力，本集團方可成功在充滿競爭的市場上脫穎而出。本集團致力於凝聚員工動力，策勵其員工確認並一致為協助集團完成各項業務目標作出貢獻。為此，本集團為香港及中國各級員工制定了具競爭力、符合市場慣例及行業水準的薪酬方案，並提供各種福利，包括培訓、醫療、保險及退休福利。本集團致力於員工培訓及發展，以支援業務及個人需要，鼓勵員工參與外間的專業技術研討會及修讀其他訓練計劃及課程，冀能有助員工提升行業知識及技術，加強市場洞察力及提高商業觸覺。本集團已根據地方法律、市場狀況、行業慣例及實現本集團目標以及員工個人表現檢討及調整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尤其是以表現為基礎的花紅獎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和中國共聘用429名員工(二零一五年—608名)(包括董事)。減少人手主要原因是為應對業務發展，須對內部人力資源作出調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薪金及有關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約為131,9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52,100,000港元)。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處未能詳列所有因素，除下列主要風險範疇外，亦可能存在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進一步完善對風險的管理，並對以下風險高度關注以及尋求積極的應對措施。

### 1. 市場風險

本集團活動令其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計劃注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商業風險

本集團面臨來自葡萄酒行業國內公司的各種競爭，亦發現越來越多的進口葡萄酒競爭對手進入市場。為維持本集團的競爭力，管理層採用產品多元化策略及成本領先策略以應對其他競爭對手。

### 3. 營運風險

本集團業務須受規管各項事宜的廣泛各種法律及法規所規限。尤其是，本集團運營之持續性視乎遵守適用環境、健康及安全以及其他法規而定。內部律師協助識別、監控及提供支持以識別及管理法律層面的法律風險及適時尋求外部法律顧問。



### 4. 分銷商／客戶流失

分銷商／客戶流失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不利影響。本集團與分銷商／客戶及市場保持密切聯繫及竭力向彼等交付高品質葡萄酒以滿足彼等購買意向及滿意度。

### 5. 主要人員流失或無力吸引及留任高素質人員

生產優質葡萄酒取決於具備專業知識及富有經驗的人力資源。主要人員流失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主要人員流失風險可透過定期審閱管理團隊的人力資源管理系統、薪酬待遇及及繼任規劃得以減輕。

## 環保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充分認識到在整個業務經營過程中環境可持續性發展的重要性。作為一個負責任的企業，我們透過謹慎管理污染物排放、能源消耗及用水量，包括設立供氣設備、擴建污水處理站及其他舉措，致力於確保對環境影響最小化。本集團透過提升僱員對節能及高效使用能源的意識促進環保，旨在減少能源消耗及節省成本，從而令環境受益及達致本集團的商業目標。

## 遵守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重視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本集團委聘外部法律顧問，以確保本集團之交易及業務乃於適用的法律框架內進行。相關僱員及經營單位會不時獲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更新資料。本集團繼續遵守相關法律及條例，例如《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根據可得資料，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知悉有任何不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會對本集團之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截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履歷如下：

## 董事

### 執行董事

**郝非非先生**，現年60歲，高級工程師，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從二零一四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負責監察本集團業務發展，制訂及管理本集團的投資策略。於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郝先生為天津新豐製藥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九年，彼為天津市第六中藥廠廠長；及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為天津市藥材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彼擔任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期間自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二年八月，兼任天津中新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董事長及黨委副書記或書記。自二零一二年八月，彼擔任天津農墾集團總公司總經理及黨委副書記。郝先生一直參與多家天津企業的工作及擁有逾三十年企業管理的豐富經驗。彼於一九八二年完成黑龍江商學院中藥系課程，主修中藥製藥專業。

**尹吉泰先生**，現年54歲，正高級工程師，國務院特貼專家，國家一級品酒師，一級釀酒師，被中國酒業協會授予「中國釀酒大師」稱號，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彼曾為中法合營王朝釀酒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負責生產計劃及技術研發方面工作，彼於釀酒業擁有逾二十年經驗。彼曾為中國酒業協會和中國食品工業協會葡萄酒技術委員會委員、理事會常務理事、中國國家級葡萄酒評委。彼亦獲高級職業經理人資格。彼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天津輕工業學院食品工程系，主修工業發酵專業，獲學士學位。彼於二零一四年五月獲得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此外還擔任天津大學兼職教授，天津科技大學客座教授和中國農業大學碩士生兼職導師。彼於行業中曾獲多項國家、省部級及天津市科技進步獎等。尹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盟本集團。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孫咏健先生**，現年47歲，於二零一四年六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孫先生為高級政工師，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酒有限公司董事及黨委書記，負責黨委、紀檢監督及人力資源工作。彼於二零零五年畢業於天津市委黨校，主修經濟管理專業。加盟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八八年至二零零六年在天津武清農場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團委書記、黨委書記及場長。彼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為天津市海河乳業有限公司的黨委副書記及總經理。彼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四年三月擔任天津市嘉立荷牧業有限公司的黨委書記及副總經理。孫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加盟本集團。

###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現年69歲，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自一九八零年五月起擔任王朝釀酒的副主席。此外，彼擔任Euronext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Remy Cointreau S.A.董事會主席。Heriard-Dubreuil先生於一九七七年Remy Martin & Co. S.A.與Cointreau & Cie合併前加入Remy Martin & Co. S.A.，一九九零年獲委任為Remy Cointreau集團董事。彼於釀酒行業擁有大約三十年經驗，曾在Remy Cointreau集團擔任多個高層職位，彼亦為Andromede S.A.的執行委員會主席，該家族控股公司控制Remy Cointreau集團。彼為法國Fondation INSEAD主席，INSEAD法國協會會員及Ligue Européenne de Coopération Economique法國分部副主席。彼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巴黎大學，持理科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五年獲授法國INSEAD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Heriard-Dubreuil先生為Andromede S.A.、Orpar S.A.、Remy Cointreau S.A.、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Remy Concord Limited及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的董事及／或僱員。

**Jean-Marie LABORDE先生**，現年69歲，二零零九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加入本公司主要股東Remy Cointreau S.A.，出任行政總裁。Laborde先生持有波爾多大學(University of Bordeaux)頒授之經濟學碩士學位及Institut Supérieur des Affaires (HEC/ISA)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一九七九年至一九九六年期間，彼在Pernod Richard擔任多個高級職位，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零三年期間出任Moët et Chandon (LVMH Group)主席兼行政總裁。Laborde先生為多個專業組織之會員。彼曾為Remy Cointreau集團之聯營公司Maxxium Worldwide B.V.，以及Euronext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Sequana Capita (I股份代號：VOR)之全資附屬公司Antonin Rodet, Burgundy Wines之董事。彼亦為私人股本公司Finadvance S.A.之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王正中先生，現年78歲，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自一九八五年十二月起出任王朝釀酒董事。彼亦為Orpar S.A. 監事及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為上海申馬釀酒有限公司主席。於二零零三年加盟Orpar S.A. 前，曾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二年間出任Remy Cointreau S.A. 董事，以及於一九八六年至二零零二年間任Remy Associates and Maxxium Worldwide B.V. 地區董事總經理。彼於一九六四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學士學位；一九八一年獲美國霍特國際商學院(前稱Arthur D. Little Management Institute)管理學理科碩士。王先生於釀酒行業擁有接近四十年的廣泛經驗，於一九九四年獲法國政府頒發「Officier de l' Ordre du Merite Agricole」榮銜，表揚彼在酒業的成就。

**ROBERT Luc** 先生，現年61歲，二零零四年八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於一九八七年至今在Orpar S.A. – Remy Cointreau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集團副總監、美洲地區財務董事、香檳部財務董事及亞太區地區財務董事。彼於一九八七年加盟Remy Cointreau集團前，曾在蒙特利爾及巴黎的Ernst & Whinney工作。彼於一九七九年畢業於加拿大University of Sherbrooke，持工商管理會計學士學位。彼為加拿大註冊會計師，於釀酒業服務逾二十年，擁有豐富經驗。

石敬女士，現年47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石女士畢業於天津財經大學，於一九九二年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於一九九五年取得經濟學碩士學位。彼多年來從事境內外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工作。石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加入天津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天津發展」)(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先後出任天津發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天津發展之全資附屬公司)金融部經理、天津發展審計法務部總經理等多個職位。在加入天津發展之前，他曾出任頂新國際集團之財務部處長、豐元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之副總裁及康師傅控股有限公司之財務部高級專員。石女士現為天津發展及津聯集團有限公司(天津發展之控股股東)之總經理助理。彼亦為天津發展及津聯集團有限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石女士亦為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以及天津力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董事。石女士為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津聯集團有限公司及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董事及／或僱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鼎立先生**，現年45歲，於二零一一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先生現為she.com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行政總裁及創辦人，及為鋒味控股有限公司(Chef Nic Holdings Limited)之聯席創辦人。於創立she.com之前，楊先生為Telecom Venture Group Limited的副理及於安達信公司(Arthur Andersen & Company)的波士頓及香港分公司擔任顧問。彼畢業於美國布朗大學(Brown University)，持有應用數學及經濟學學士學位，並從美國東北大學(Northeastern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及會計學碩士。彼為美國執業會計師，也是江蘇省政協委員及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電訊服務用戶及消費者諮詢委員會委員。

**孫如暉先生**，52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為中國服飾控股有限公司(現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執行董事。彼為CEC Management Limited的董事及共同創辦人，CEC Management Limited為China Enterprise Capital Limited(「CEC」)(以中國為重點的私募基金)的管理公司。於協助成立CEC前，彼曾任太盟投資集團有限公司(Pacific Alliance Group Limited)(以亞洲為重點的另類投資管理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孫先生曾為Interbrew(現稱為百威英博(Anheuser-Busch InBev))的策略及亞洲業務發展總監。彼亦為於香港的麥肯錫公司的公司融資及策略實務顧問。於在麥肯錫任職前，孫先生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的公司部任職資深律師。孫先生持有伊利諾伊大學法律學院的法律博士學位。彼為美國伊利諾伊州註冊律師。

**張國旺博士**，現年58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博士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吉林工業大學，主修管理工程，並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在天津大學技術經濟專業攻讀碩士，畢業並獲得工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六年在南開大學企業管理專業攻讀博士，畢業並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一年至二零一零年任天津商業大學商學院首任院長。彼曾獲多項天津市人民政府頒發市級科研成果獎項。張博士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教授。彼為天津商業大學學術委員會委員及現從教於天津商業大學商學院工商管理專業。張博士也是天津市技術經濟研究會常務理事，中國現場統計研究會統計綜合評價研究分會常務理事，彼為中國地方普通高校經濟管理院(系)協作會理事長。張博士研究專長為管理方法創新與經濟評價。張博士擁有逾二十年行政及管理的豐富經驗。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 高級管理人員

楊志達先生，現年48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楊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具備核數、企業重組及企業融資服務的經驗。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及國際財務管理協會的高級國際財務管理師。

# 企業管治報告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深信高水平企業管治為本公司維持增長及取得成功的關鍵，大大提高問責性及透明度，達成本集團一眾股東的期望。

## 企業管治常規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知悉任何合理顯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守則條文的資料。現有常規會定期檢討，以配合企業管治的最新常規。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少於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本公司計劃物色一名熟悉快速消費品行業之合適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選，而其須於葡萄酒行業擁有豐富經驗。然而，本公司仍未成功物色有關合適人選。因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未按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尚未發佈的業績公告及財務報表及解決完成截至二零一二、二零一三、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審計之問題，本集團已違反上市規則項下有關以下各項之財務申報條文(i)第13.49(1)條/第13.49(6)條及(ii)第13.26(2)條/第13.48(1)條：(i)公佈截至二零一二、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一三、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業績；(ii)刊發截至二零一二、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一三、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中期報告；及(iii)召開截至二零一二、二零一三、二零一四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

以下各節闡述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如何遵守守則的原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標準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別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董事會深信高水平企業管治為本公司維持增長及取得成功的關鍵，並提供指導方針，大大提高問責性及透明度，達成本集團一眾股東的期望。

董事會已採納該等指引，其反映本公司對高水平企業管治的承諾，以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管理。

董事會將每年審查該等指引，如有必要，將更頻繁地審查該等指引，並根據公司的需要以及法律、監管及其他發展建議在確定必要及適當時進行此類變更。

董事會代表股東利益以維持及發展成功業務，包括優化一致的長期財務回報。董事會負責本公司管理，並負責確定本集團的管理方式以達致此目標。

## 董事會組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郝非非先生(主席)、尹吉泰先生(總經理)及孫咏健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石敬女士、Jean-Marie Laborde先生、王正中先生及Robert Luc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旺博士、楊鼎立先生及孫如曄先生)組成。

除本報告開始時所載，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的規定，委任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的財務管理經驗。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本公司亦已接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董事會已評估彼等的獨立身份，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界定的獨立身份。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先生、Jean-Marie Laborde先生、王正中先生及Robert Luc先生在由Andromede S.A.(本公司主要股東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的最終控權股東)、其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組成的集團擔任或繼續擔任董事或其他管理職務。石敬女士在由津聯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組成的集團擔任或繼續擔任董事或其他管理職務。除上述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之間並無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特別是主席郝非非先生與總經理尹吉泰先生之間並無關係。



## 董事會

董事會監察本集團的總體策略方向、業務及財務表現。董事會負責制訂策略，監察企業管治及業績表現，而日常運作及管理則授權管理人員負責，由不同部門主管負責管理不同業務部分。此外，董事會亦授權行政管理人員處理日常職務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與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處理不同職務。該等委員會的職責及責任詳情載於本報告。

董事會每年安排舉行四次會議，當有需要時召開更多會議。年內，董事會共舉行五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的通告，已給予董事多於十四天的通知。至於召開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的通告，將給予董事合理時間的通知。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各自的出席率(按姓名劃分)：

董事會成員	已出席／舉行的會議
<b>執行董事</b>	
郝非非	5/5
尹吉泰	5/5
孫咏健	5/5
<b>非執行董事</b>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5/5
石敬	5/5
Jean-Marie Laborde	5/5
王正中	5/5
Robert Luc	5/5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國旺	5/5
楊鼎立	5/5
孫如曄	5/5

董事會會議紀錄由公司秘書記錄及保存，並交予各董事作記錄，任何董事可於任何合理時間作出合理通知後查閱有關紀錄。

所有董事均於會議擬定舉行日期前合理時間內(無論如何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三日)獲提供完整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包括載有本集團主要業務活動、財務摘要及業務回顧的業務及財務報告。所有董事皆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定期會議議程。倘有董事提出問題，會採取步驟盡快作出全面的回應。

如有需要，董事可自行向管理人員查詢及取得更多資料以作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

各董事可自行要求公司秘書提供意見及服務。

董事不斷獲提供有關法律及規管發展、本公司業務及市場轉變與發展的更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務。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向董事提供簡報及書面培訓材料，內容有關上市規則的最新發展、有關董事職責的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此外，董事向本公司履行彼等的職務時可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新委任董事將獲得符合其個人需要的入職方案，以確保其對本集團的業務及政策有更深入的了解。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閱讀與董事職責相關的資料，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公司秘書負責保留董事在年內所受的培訓記錄。

董事於二零一六年度接受之培訓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別
<b>執行董事</b>	
郝非非	B
尹吉泰	B
孫咏健	B
<b>非執行董事</b>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B
石敬	B
Jean-Marie Laborde	B
王正中	B
Robert Luc	B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國旺	B
楊鼎立	B
孫如暉	B

A—出席簡報會／研討會／會議／論壇

B—閱讀／研究培訓或其他材料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均須忠誠履行職務和有技能行事的責任。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提供釀酒業的各種知識及專業技能。獨立非執行董事亦須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協助制訂策略及政策，並就各種問題作出可靠判斷，以及負責處理潛在利益衝突事項。當獨立股東須就關連交易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作出批准時，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將會提供意見(如適用)。彼等亦是各董事委員會的成員，投放足夠時間與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

### 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會議，而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須留任至下一屆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屆時合資格於該股東大會重選連任。新董事不應計入於相關股東大會須輪流退任的董事人數。

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定任期均為三年，惟彼等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及重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管治守規所載之要求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為達致其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董事會成員的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並適度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提名委員會不時監察該政策的執行情況，及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就委任人選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時，將繼續充分考慮該等可計量目標。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成立，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守則。提名委員會在考慮被提名人的獨立性、技能及能力後，負責審查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候選人，以確保提名公平。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主席為執行董事郝非非先生及其他成員，包括張國旺博士、楊鼎立先生及孫如暉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委員會的大多數成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並建議不對董事會作出任何變動。董事會於年內已批准提名委員會的建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他們的個人出席記錄以記名方式載列於下表：

成員姓名	已出席／舉行的會議
郝非非	1/1
張國旺	1/1
楊鼎立	1/1
孫如暉	1/1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隨時由公司秘書索取，而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資料則包括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內。

## 職責區分

主席負責領導及有效運作董事會，制訂政策及業務方針。主席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職務，並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相關事宜。董事會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知識及經驗。此外，各名執行董事獲授權負責監察及監督個別業務的營運，以及執行董事會制訂的策略及政策。按上下文所述，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及大部分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架構確保本集團內部權力及職權充分平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主席郝非非先生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確保所有董事獲扼要說明將於董事會會議討論的事項。總經理尹吉泰先生指導有效經營本公司業務及實行經批准的業務策略以達致整體商業目標。

## 董事薪酬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成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國旺博士，其他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咏健先生及非執行董事王正中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鼎立先生及孫如暉先生。委員會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概述如下：

- 1 向董事會作出有關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所有薪酬的公司政策及架構的建議，為本公司制訂該等薪酬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 2 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所有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的建議，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計劃及薪酬支付(包括任何離職或終止委任或獲委任之應付報酬)，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有關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的建議。薪酬委員會應考慮同類公司所支付的薪金、董事工作時間及職責、本集團其他僱員聘用條件及應否支付考績酬金等；
- 3 透過參考董事會不時議決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及審批考績薪酬；

## 企業管治報告

- 4 檢討及審批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以及任何離職或終止委任或獲委任之應付酬金，以確保酬金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定，且屬公平恰當；
- 5 檢討及審批有關辭退或罷免行為不當董事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乃根據相關合約條款釐定及任何薪酬支付合理及恰當；及
- 6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本身的薪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薪酬待遇，並建議維持現時的水平。董事會已批准薪酬委員會於年內提出的所有建議。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他們的個人出席記錄以記名方式載列於下表：

成員姓名	已出席／舉行的會議
張國旺	1/1
孫咏健	1/1
王正中	1/1
楊鼎立	1/1
孫如暉	1/1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隨時向公司秘書查閱，而有關薪酬委員會的資料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董事薪酬待遇及高級管理人員

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底薪、房屋津貼及退休金。

薪酬委員會考慮個別人士年內的工作表現、貢獻及新增職責、物價通脹指數及／或參考市場／行業趨勢而調整薪金。

除底薪外，執行董事及僱員均合資格獲取酌情花紅，惟須根據市況、年內企業及個別人士表現等因素而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執行董事支付任何酌情花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人員(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範圍如下：

薪酬範圍(港元)	人數
零 – 1,000,000	2
1,000,001 – 2,000,000	2
2,000,001 – 3,000,000	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董事酬金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授出、註銷、失效及行使購股權數目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21。

## 問責及核數

董事承擔其責任負責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時，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並貫徹運用合適會計政策，作出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

董事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估計，據此，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於可見將來繼續營運，且並無獲悉任何可能重大危害本集團持續營運能力的重大不明朗情況或事項。因此，董事會認為應以持續營運基礎編撰財務報表。

## 內部調查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獲其核數師告知，接獲匿名人士提出的針對本集團若干交易事項的指稱。(「指稱」)。董事會已授權審核委員會就此指稱事項進行調查。接獲有關指稱事項的通知並經董事會授權後，審核委員會已隨即委托其法律顧問及安永諮詢服務有限公司(「安永」)進行內部調查，以核實指稱事項的真偽。內部調查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完成，安永發布的內部調查報告(「調查報告」)的結果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二日的公佈中披露，並在三個主要範疇中指出問題，即(i)銷售安排；(ii)不可銷售的庫存；及(iii)可能低估銷售費用。

審核委員會表示接納安永在調查報告中作出的事實發現。審核委員會也注意到因為無法獲得若干記錄而導致調查的限制。審核委員會已要求管理層從核數師或其他專業顧問就安永出具的調查報告之發現徵求意見，並採取措施處理這些問題。董事會也表示接納在調查報告中作出的事實發現。

# 企業管治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整體負責維持本集團穩固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嚴重錯誤陳述或損失的情況，並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到業務策略的風險。本集團的內部監控框架包括(i)制訂有權限及明確問責的清晰管理架構；及(ii)定期匯報財務資料，尤其覆核預算與目標有否相符。

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獲授不同層次的職權。本公司年度預算由董事會審批。相關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須負責參考實際業績及年度預算，監督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表現、行動及業務。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亦獲提供常規及特別報告，以確保董事及時獲提供所有適當資料。

除上述內容及調查報告中顯示的調查結果外，董事會還通過審計委員會審核內部控制系統對本集團所有主要業務的有效性，與管理層討論管理層及／或核數師確定的風險範圍，並任命顧問檢查及審查本集團的運營及交易。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範疇已合理實施，而本集團已大致遵守守則有關內部控制系統的守則條文。管理層已向審核委員會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制度的有效性。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間內控顧問正在審閱本集團的內控系統(包括顯示於調查報告的發現)。本公司將在適當的時候作出進一步公佈。

## 內部審計職能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本公司設立審計部門(內部監控團隊的服務職能)，以促進本公司程序的改革。該部門獨立於本集團的經營管理系統。本集團內部監控及審計的最高負責人員為具備內部監控及審計經驗的專業人員。

本集團的內部審計職能由內部審計團隊執行，該團隊直接向管理層報告。該團隊在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方面發揮重要作用，並定期直接向管理層報告。

該團隊與內部監控顧問合作，對運營及企業層面的相關監控措施進行內部審計審查，並遵守本集團的政策及程序。



## 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董事會持續監督本集團之風險管理。於年度內，董事會已對本集團風險管理之有效性進行年度檢討。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概述如下：

### 風險識別

- 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之風險。

### 風險評估

- 考慮對業務之影響及出現之可能性。

### 風險應對

- 通過比較風險評估之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
- 確定預防、避免或減輕風險的過程。

### 風險監測及報告

- 定期向管理層報告風險監測結果；及
- 如發現任何重大風險，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跟進事宜的改善情況。

## 信息披露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信息披露政策，以確保知悉潛在的內幕消息，並保持此類信息的機密性，直至根據上市規則進行一致和及時的披露。

該政策規定內幕消息的處理及傳播，其中包括：

- 指定部門向指定人員報告任何潛在的內幕消息；
- 指定人員根據需要確定披露；及
- 被授權擔任發言人並回應外部調查的指定人員；及
- 信息是非排他性的，並通過各種方式向公眾披露，例如通過審核或審計財務報告、公告及本公司網站，以披露其公平披露政策。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鼎立先生、張國旺博士及孫如暉先生，其中楊鼎立先生具備相關的財務事宜的專業資格及經驗，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訂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過程、本公司財務報表及報告是否完善、考慮資源是否足夠、本集團的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的資格及經驗以及彼等的培訓計劃及預算、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是否有效以及與外聘核數師的安排。審核委員會於董事會會議向董事會匯報其工作結果及作出建議。

為履行職務，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工作包括以下各項：

- i)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草擬的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草擬的中期財務報表；
- ii) 與外聘核數師討論任何有關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核數事宜的進展及重大事項；
- iii) 完成內部調查。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兩次會議，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外聘核數師均有出席。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紀錄請參閱下表。

成員姓名	已出席／舉行會議
楊鼎立	2/2
孫如暉	2/2
張國旺	2/2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隨時向公司秘書查閱。有關審核委員會的資料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楊志達先生直接向董事會負責。公司秘書已妥為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資格、經驗及培訓規定。

## 核數師酬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核數師提供之核數及非核數服務而已付／應付核數師酬金如下：

服務性質	金額 (千港元)
核數服務	4,734
非核數服務—稅務服務、內部監控審閱及其他工作	—

## 與股東溝通

### 渠道

本公司十分重視與股東溝通。本公司建立多個與股東通訊的渠道，以建立及維持與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投資者關係：

- 1) 股東週年大會為本公司股東提供機會與董事、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會面及提出問題。董事會成員及審計、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以及外聘審計師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本集團鼓勵全體股東出席大會。股東可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表現及未來方向的意見及與董事、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交流意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頁刊載及於釐定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期之後適時寄發予股東。本公司亦將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適時另行刊發公佈；
- 2) 本公司網頁([www.dynasty-wines.com](http://www.dynasty-wines.com))經常更新股東有興趣了解的資料，包括企業資料、董事履歷、股權架構、全年及中期報告、重大歷史性發展(包括有關本集團的全面且易於理解的資料)以及本公司刊發的公佈及新聞稿，並設有查詢及回應的渠道；
- 3) 有關本公司財務業績、公司詳情、須予公佈交易及其他重大事項的資料透過刊發中期及年度報告、公佈、通函及新聞公佈等形式按時發佈。

# 企業管治報告

## 會議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深明彼等肩負代表全體股東利益及提高股東價值之重任。股東週年大會為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的重要機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每項實質上獨立的議案均已由獨立決議案審議，包括選舉個別董事。

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以及任何日後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前最少足20個營業日寄發予股東。該通函載有進行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程序以及建議決議案的其他相關資料。上一次的股東大會為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而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刊登，並於緊接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確定日期後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本公司亦將於適當時候刊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的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並無於二零一六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將於不久召開一次股東週年大會，以批准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股東權利

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實繳股本(賦有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並送達本公司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16樓E及F室；該會議須在送達有關要求後2個月內舉行。若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開展召開該大會之程序，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發以同樣方式作出此舉，而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會之缺失而合理產生的所有開支應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作出償付。

股東亦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查詢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建議，有關查詢應送達上述地址。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透過公司秘書向董事會作出查詢，而公司秘書會轉交有關查詢予董事會處理。

### 公司秘書聯絡詳情

公司秘書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139號  
中國海外大廈16樓E及F室

電話：(852) 2918-8000  
傳真：(852) 2918-8099

### 與股份登記有關的事項

股東如對其股份及股息有任何查詢，可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聯絡詳情

地址：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電話：(852) 2980-1333  
傳真：(852) 2810-8185

### 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的重大變化

年內，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 市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市值(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停牌前最後一個交易日)約為1,797,000,000港元(已發行股本：1,248,200,000股，收市價：每股1.44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上午九時正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 財務資料

---

董事會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合併損益表	52
合併綜合損益表	53
合併資產負債表	54
合併權益變動表	56
合併現金流量表	5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8
五年概要	108

#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及業務回顧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葡萄酒產品的銷售，而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則為葡萄酒產品的產銷。有關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年內，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轉變。

有關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其中包括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以及未來潛在發展等，載於本年報第7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該等討論內容為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本財政年度的主要業務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內「合併損益表」一節。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股息。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年內的儲備變動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分配儲備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及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 董事會報告

## 本集團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內「五年概要」一節。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優先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公司法並無有關優先權的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股東」）發售本公司新股。

## 董事

年內至本報告刊發日期期間，在任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孫軍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李廣禾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獲委任）
郝非非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辭任）
尹吉泰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辭任）
孫咏健先生	

### 非執行董事：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石敬女士  
Jean-Marie Laborde 先生  
王正中先生  
Robert Luc 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國旺博士  
楊鼎立先生  
孫如暉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7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均須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各為期三年。各合約可由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根據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聘書，彼等的任期為期三年。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的尚未屆滿服務合約。

### 競爭業務

年內，董事概無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權益。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一節。

### 董事於合約中的權益

年內，在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而屬於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董事或董事的關連實體概無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年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及本集團全部或大部分業務的任何管理及行政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於惠及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聯營公司之情況下生效。

年內，本公司已投購董事及高級人員責任保險，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適當的保障。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以及五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內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以及五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及29。

##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通過的決議案，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已獲批准及採納。根據上市規則所披露該計劃的相關資料載列如下：

### (a) 該計劃的目的

該計劃旨在獎勵及／或回饋合資格人士為促進本集團利益作出貢獻及不斷的努力。

### (b) 該計劃的參與人士

董事會可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僱員或前僱員、董事或前董事，或以諮詢人或顧問或前諮詢人或前顧問之身份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公司，或彼等的合法妻子、丈夫、遺孀或鰥夫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或繼子女。

### (c) 該計劃下可予發行股份最高上限

除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外，否則行使根據該計劃批授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股份於聯交所開始交易的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或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倘發行股份數目會超過有關上限，則不得根據該計劃批授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已授出可認購26,45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其中可認購26,45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已被失效、註銷及行使。該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六日到期，在該日期後不再授予其他購股權。

### (d) 該計劃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除獲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外，倘向任何參與者再批授購股權而會導致該名人士於新批授購股權日期前12個月期間，因全面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批授及將批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及可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新批授購股權於該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1%，則不得向該參與者批授購股權。

### (e) 接納購股權的期限及付款

承授人可於本公司發出的建議函件中指定的日期前，接納批授購股權建議，所指定的日期不得超過以下日期起計21日(i)發出建議函件當日，或(ii)該項建議的條件(如有)達成當日。接納批授購股權建議時，須支付1.00港元的對價。

### (f)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該計劃所批授的任何特定購股權，其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釐定並通知參與人士，且不得少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有關購股權的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三者之最高者。

### (g) 該計劃的期限

該計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起計十年內有效，此後將不會再授出購股權，惟可由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提前終止。

該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六日到期。

##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彼等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外，任何人士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i) 本公司於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	權益性質	持有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 (附註1)	實益持有人	558,000,000	44.70%
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津聯」)(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天津市醫藥集團有限公司 (「天津醫藥」)(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天津渤海國有資產經營管理 有限公司(「渤海」)(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天津津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津聯投資控股」)(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58,000,000	44.70%
Remy Pacifique Limited (附註2)	實益持有人	336,528,000	26.96%
Remy Concord Limited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Remy Cointreau S.A.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Orpar S.A.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Andromede S.A. (附註2)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36,528,000	26.96%

附註：

- (1) 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為津聯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津聯亦為天津醫藥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天津醫藥則為渤海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津聯投資控股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津聯投資控股、渤海、天津醫藥及津聯均被視為於Famous Ever Group Limited擁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Remy Concord Limited可於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可於Remy Concord Limite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Remy Cointreau S.A.可於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93.33%投票權。Orpar S.A.可於Remy Cointreau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37.61%投票權。Orpar S.A.可於Recopart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61%投票權，該公司可於Remy Cointreau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約14.81%投票權。Andromede S.A.可於Orpar S.A.的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他人行使所有投票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Remy Concord Limited、Remy Cointreau Services S.A.S.、Remy Cointreau S.A.、Orpar S.A.及Andromede S.A.各自被視為擁有人頭馬亞太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登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所佔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 銷售

—最大客戶	6%
—五大客戶合計	26%

### 採購

—最大供應商	15%
—五大供應商合計	53%

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深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者)，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年報第22至35頁企業管治報告另有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管治守則(定義載於企業管治報告)所列的守則條文。

## 獨立性之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有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並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

## 最低公眾持股量

根據截至刊發本年報前最後可行日期可供公眾查閱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具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財務報表，該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並符合資格願意留任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孫軍先生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保留意見

我們已審計之內容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52至107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損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當中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我們的保留意見

我們認為，除於我們報告中「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描述的可能影響對應數據的事項外，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保留意見的基礎

由於大量的會計記錄和有關銷售交易支持性文件的丟失，庫存差異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以前年度銷售費用的確認與分類，我們無法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且沒有可替代的審計程序我們可以執行，以使我們可以完滿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止有關應收賬款，應付賬款以及留存收益的調整是否必要。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的期初餘額影響了貴集團財務業績和現金流量的確定，所以我們無法確定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的調整是否必要。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並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損益表中記錄減值撥備82,317,000港元。由於過去幾年來，集團的物業、廠房和設備已經出現了減值跡象，董事們認為減值可能在二零一五年和(或)之前已經發生。然而，由於相關記錄和文件的丟失，董事無法量化應在二零一五年和之前適當記錄的減值費用的影響。我們沒有其他可替代的審計程序可以執行，以使我們能夠確定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是否有對貴集團合併收益表記錄的減值撥備的調整金額。

由於上述遇到的範圍限制，我們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發表了保留意見。截至本審計報告日期，這些範圍限制仍然沒有得到解決。我們對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亦發表保留意見，因為這些事項對若干當期數據，及對應的合併利潤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的數據的可比性的存在可能的影響。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除「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外，下述事項為本報告談及的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收入確認：貨物銷售
- 存貨減值撥備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收入確認：貨物銷售

請參閱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2和5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貴集團已確認貨物銷售收入達452百萬港元。

當收入金額可以可靠計量，且相關產品的風險及回報已經轉移給顧客時，可以確認收入。

我們關注該事項是由於貴集團大量的銷售交易來自於豐富的产品品類，且顧客數量眾多，對貨品銷售的收入確認的審計工作相對重要。

我們通過抽樣方法檢查了銷售相關支持文件，包括銷售客戶訂單、銷售合同、貨物交付票據及銷售客戶簽收單據等，對確認的收入進行了測試。

另外，我們在抽樣的基礎上函證了銷售客戶的餘額和交易，並在抽樣的基礎上，對銷售客戶的背景信息進行了查詢，評估銷售客戶背景和其與貴集團之間的業務關係。

我們在抽樣基礎上與銷售客戶進行了訪談，並口頭確認銷售合同條款，包括交貨與付款條款。

此外，我們在抽樣基礎上，通過檢查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不久發生的銷售交易的貨物交付單據與銷售客戶簽收單據，來評估收入是否在正確的報告期內得到確認。

基於我們的審計程序，我們發現貴集團在貨物銷售方面的收入確認，得到了現有證據的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 存貨減值撥備

請參閱貴集團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2及1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持有存貨金額766百萬港元，相應減值撥備為261百萬港元。存貨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計量。

我們關注這一領域是因為存貨減值撥備金額重大且評估存貨減值撥備的恰當性涉及重大判斷。這些判斷主要包括確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管理層使用的估計，包括單一產品的預計銷售價格，歷史經驗和基於現有市場條件和可用信息的未來銷售預期。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參加了貴集團的存貨盤點，以觀察存貨狀況；並在抽樣基礎上，將包裝上顯示的存貨生產日期檢查至盤點記錄。我們在抽樣基礎上，將管理層用於預計存貨減值撥備評估時使用的生產日期與盤點記錄核對一致。

我們在抽樣基礎上，通過與預計售價和歷史銷售數據的參照，評價對不同產品的可變現淨值的估計所使用的主要假設；並與運營和銷售部門進行討論。

我們通過比照基於生產日期的存貨分類，及反映在產品銷售預期中的歷史銷售記錄和期後的實際銷售數據，來評估集團存貨減值撥備政策的恰當性。

我們測試了基於貴集團減值撥備政策計算的，存貨減值撥備的數字準確性。

基於已經執行的審計程序，我們考慮管理層存貨減值撥備評估中使用的關鍵判斷得到了現有證據的支持。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除了對本報告「保留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相應數字可能產生的影響外，我們在這方面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吳炳輝。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

#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5	<b>452,181</b>	627,207
銷售成本	6	<b>(338,824)</b>	(498,509)
<b>毛利</b>		<b>113,357</b>	128,698
分銷開支	6	<b>(125,316)</b>	(139,046)
行政費用	6	<b>(87,457)</b>	(202,96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8	<b>2,329</b>	7,000
<b>經營虧損</b>		<b>(97,087)</b>	(206,316)
財務收益	11	<b>954</b>	5,004
財務費用	11	<b>(5,107)</b>	(5,637)
財務費用—淨額	11	<b>(4,153)</b>	(633)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101,240)</b>	(206,949)
所得稅抵免／(開支)	12	<b>304</b>	(18)
<b>年內虧損</b>		<b>(100,936)</b>	(206,967)
<b>虧損歸屬於：</b>			
本公司所有者		<b>(100,632)</b>	(205,551)
非控制性權益		<b>(304)</b>	(1,416)
<b>年內每股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b> (以每股港仙列示)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13	<b>(8.06)</b>	(16.47)

第58至107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合併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100,936)	(206,967)
其他綜合虧損：		
外幣折算差額	(26,141)	(34,046)
年內綜合虧損總額	(127,077)	(241,013)
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125,702)	(238,444)
—非控制性權益	(1,375)	(2,569)

第58至107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272,170	317,78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4	52,095	57,119
商譽	16	-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0	-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	-
		<b>324,265</b>	<b>374,907</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7	51,311	97,579
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及預付款項	17	39,138	59,985
存貨	18	504,367	587,647
受限制現金	19	733	34,051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19	90,675	80,891
		<b>686,224</b>	<b>860,153</b>
<b>資產總值</b>		<b>1,010,489</b>	<b>1,235,060</b>
<b>權益</b>			
<b>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b>			
股本	20	124,820	124,820
其他儲備	22	1,139,353	1,164,499
累計虧損		(918,510)	(817,954)
		<b>345,663</b>	<b>471,365</b>
<b>非控制性權益</b>		<b>15,568</b>	<b>16,943</b>
<b>權益總額</b>		<b>361,231</b>	<b>488,308</b>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23	<b>210,424</b>	326,104
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23	<b>321,499</b>	354,121
借貸	24	<b>117,318</b>	66,527
當期所得稅負債		<b>17</b>	-
		<b>649,258</b>	746,752
<b>負債總額</b>		<b>649,258</b>	746,752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1,010,489</b>	1,235,060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批准第52至107頁的財務報表，且由其代表簽署：

孫軍  
董事

李廣禾  
董事

第58至107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99,229	(614,240)	709,809	19,512	729,321
綜合虧損						
年內虧損	-	-	(205,551)	(205,551)	(1,416)	(206,967)
其他綜合虧損						
外幣折算差額	-	(32,893)	-	(32,893)	(1,153)	(34,046)
綜合虧損總額	-	(32,893)	(205,551)	(238,444)	(2,569)	(241,013)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身份進行的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屆滿之股份	21, 22	(1,837)	1,837	-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64,499	(817,954)	471,365	16,943	488,308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64,499	(817,954)	471,365	16,943	488,308
綜合虧損						
年內虧損	-	-	(100,632)	(100,632)	(304)	(100,936)
其他綜合虧損						
外幣折算差額	-	(25,070)	-	(25,070)	(1,071)	(26,141)
綜合虧損總額	-	(25,070)	(100,632)	(125,702)	(1,375)	(127,077)
與權益所有者以其所有者的身份進行的交易 根據購股權計劃已屆滿之股份	21, 22	(76)	76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24,820	1,139,353	(918,510)	345,663	15,568	361,231

第58至107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27	<b>(67,851)</b>	(31,001)
已收利息		<b>954</b>	5,004
退還所得稅		<b>327</b>	3,660
已付所得稅		<b>(6)</b>	(26,0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66,576)</b>	(48,364)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1,718)</b>	(2,017)
受限制銀行存款		<b>33,318</b>	(24,893)
出售固定資產之所得款項		<b>53</b>	74
向一名分銷商匯寄之款項		<b>(34,642)</b>	(45,20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b>(2,989)</b>	(72,039)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借款所得款項		<b>138,568</b>	101,476
償還借款		<b>(49,090)</b>	(22,230)
已付利息		<b>(5,107)</b>	(5,637)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b>84,371</b>	73,609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b>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0,891</b>	134,4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匯兌損失		<b>(5,022)</b>	(6,760)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90,675</b>	80,891

第58至107頁的附註為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部分。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王朝酒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而其主要辦事處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9號中國海外大廈十六樓E及F室。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於下文統稱為本集團。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買賣葡萄酒產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9。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在香港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批准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下文載列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明外，所呈列之所有年度均貫徹應用該等政策。

### 2.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繁複性的範疇，或涉及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在附註4中披露。

本集團以銀行融資應付日常營運資金需要。目前的經濟狀況持續帶來不明朗因素，尤其(a)本集團產品的需求水平；及(b)於可見未來之可用銀行融資。本集團之預測及推測(計及交易表現可能出現的合理變動)顯示本集團在其目前的融資下，理應能夠營運。經作出查詢後，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營運。因此，本集團繼續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合併財務報表。有關本集團借貸之進一步資料載於附註2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 (a) 本集團已採納的新訂和已修改準則

以下準則之修訂本已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

- 收購合營公司權益的會計處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及
- 披露計劃—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採納該等修訂本並未對當前或任何過往期間產生任何影響，且不可能會影響未來期間。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並未採用。該等修訂預期概不會對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惟以下載列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針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之分類、計量和終止確認，並介紹套期會計之新規定和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型。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續)

##### 影響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預期新指引不會對該等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構成重大影響。

由於新規定僅影響按公允價值透過損益入賬之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不持有任何該等負債，因此，本集團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受影響。

新減值模型要求按預期信貸損失(ECL)確認減值撥備，而非僅發生的信貸損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的金融資產、按FVOCI計量的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下的合同資產、應收租賃款、貸款承擔和若干財務擔保合同。

根據截至目前所作評估，本集團預期與貸款及應收款項有關的虧損撥備並未出現任何重大增加或減少。

新準則亦增加了披露規定和列報的改變。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的披露性質和範圍，尤其是在新準則採納的年度內。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追溯應用新規則，該準則允許使用實際可行的方法。二零一七年之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之間之合同產生的收入」

變動性質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收入確認之新訂準則。此將替換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包含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包含建築合約及有關文獻)。

新準則的原則為收入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

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

影響

管理層已評估應用新準則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且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本集團擬以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該準則，即該等採納之累計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留存收益內確認，且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續)

####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發佈。由於對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計量劃分已經刪除，這將會導致幾乎所有租賃須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資產(租賃資產的使用權)和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須確認入賬。豁免僅適用於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 影響

此準則會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截止至報告日期，本集團有13,317,000港元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其中4,160,000港元與短期及低價值租賃有關，將採用直線法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然而，本集團尚未評估須採取的其他調整(如有)，例如由於租賃條款定義的變動及可變租賃付款及延期及終止選項之不同處理方法所致。因此，目前無法估計於採納新訂準則時須予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金額，以及其未來對本集團之損益及現金流量分類有何影響。

##### 強制採納日期/本集團採納日期

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應用。於此階段，本集團並未擬於該等準則之生效日期前予以採納。本集團擬採用簡化過度方法，且不會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之比較金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附屬公司

#### 2.3.1 綜合賬目

子公司指本集團對其具有控制權的所有主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因為參與該主體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的權益，並有能力透過其對該主體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時，本集團即控制該主體。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合併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制性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制性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購買相關成本在產生時支銷。

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之前在被收購方持有權益於收購日期的賬面值，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重新計量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將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被視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在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重新計量，其之後的結算在權益中入賬。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附屬公司(續)

#### 2.3.1 綜合賬目(續)

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對價、確認的任何非控制性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計量，低於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則將該數額直接在損益表中確認(附註2.9)。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利得予對銷。未變現損失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撥資產的減值證據。子公司報告的數額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 2.3.2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如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之總綜合收益，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帳面值超過合併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之帳面值，則必須對附屬公司投資作減值測試。

### 2.4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主體，通常附帶有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而帳面值將被調升或調減以確認投資者應佔被投資者在收購日期後的損益份額。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已識別的商譽。在收購聯營公司的擁有權權益時，收購聯營公司成本與本集團享有的對聯營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的差額確認為商譽。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4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其收購後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則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相應調整投資賬面值。如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聯營投資已減值。如投資已減值，本集團計算減值，數額為聯營公司可收回數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並在損益表中確認於「享有按權益法入賬的投資的利潤份額」旁。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流和下流交易的利潤和虧損，在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但僅限於無關連投資者在聯營權益的數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讓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 2.5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的呈報方式與首席經營決策者(為執行董事)獲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營運分部之表現。

### 2.6 外幣換算

#### (a) 功能貨幣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各主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採用該主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所使用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合併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即本公司之呈報及功能貨幣。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6 外幣換算(續)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以交易當日或項目重新計量的估值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及按年終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所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入賬，惟於其他綜合收益內遞延作為符合作現金流量對沖及符合作投資淨額對沖則除外。

有關借貸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利潤表「財務收益或成本」內呈列。其他外匯盈虧均在損益表列為「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 (c) 集團公司

所有呈報貨幣與功能貨幣不同的集團主體(當中並無惡性通貨膨脹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下列方式換算為呈報貨幣：

- (a) 各呈報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均按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b) 各損益表所列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匯率的累積影響之合理約數，則在此情況下收入及開支須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產生的貨幣兌換差額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主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均視為海外主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有產生的貨幣兌換差額須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主要包括廠房、辦公大樓及一座酒堡。所有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為取得該等項目的所有直接支出。

僅當有關該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後續成本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件的賬面值將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損益表內扣除。

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詳情如下：

- 樓宇	20年
- 機器	10年
- 汽車	5年
- 家具、裝置及設備	5年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本集團會審閱資產餘值及可使用年期，並作適當調整。

當資產的賬面價值大於其預計的可回收金額時，相關資產賬面價值應立即撇減至其可回收金額(附註2.9)。

出售之損益乃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並於損益表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中確認入賬。

### 2.8 無形資產

####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子公司，並相當於所轉讓對價，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性權益金額以及享有的被收購方過往的權益在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獲得的被收購方的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8 無形資產(續)

#### (a) 商譽(續)

對商譽的減值檢討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檢討。包含商譽的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及不得在之後期間撥回。

### 2.9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無形資產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無需攤銷，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蒙受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檢討。

### 2.10 金融資產

#### 2.10.1 分類

本集團將貸款及應收款項列為金融資產。上述分類取決於收購金融資產目的。管理層於初步確認其金融資產時釐定分類。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且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彼等計入流動資產，惟報告期結束後超過12個月償付或預期將予償付之款項除外。此等貸款及應收款項被列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之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內之「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附註2.13及2.1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0 金融資產(續)

#### 2.10.2 確認及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但其變動並非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損益表支銷。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於其產生的期間呈列在損益表的「其他(損失)/利得—淨額」內。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當集團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表中確認為部分其他收入。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損益表內作為「投資證券的利得和損失」。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損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至於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表內確認為部份其他收益。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1 金融資產的減值

####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某一金融資產或某一金融資產組出現減值。只有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因為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減值(「損失事項」)，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有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組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的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上嚴重財政困難、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有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違約有相互關連的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的改變。

對於貸款及應收款類別，損失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保證金融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損失金額則在合併損益表確認。如貸款或持有至到期投資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損失的貼現率為按合約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在實際應用上，集團可利用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按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值。

如在後續期間，減值虧損的數額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聯繫至減值在確認後才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則之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在合併損益表轉回。

### 2.12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確定。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費用和相關的間接生產費用(均以正常經營能力為前提)。成本中不包括借貸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去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為在日常經營過程中就已售貨物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將被作為非流動資產呈列。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公允價值初始確認，並於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算。有關本集團對應收賬款的會計處理請參見附註2.10.2，有關本集團之減值政策請參見附註2.11。

### 2.14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包括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

### 2.15 股本

普通股歸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期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扣除稅項的減值。

### 2.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購買商品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將被作為非流動負債呈列。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算，而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 2.17 借款

一般及特定借款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費用為初始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率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表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7 借款(續)

設立融資額度時支付的費用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可能提取，該費用確認為貸款的交易費用。在此情況下，費用遞延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度將會可能被提取，則該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的融資額度期間攤銷。

當合同列明的債務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借款自資產負債表中刪除。已消除或轉撥至另一方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對價的差額，包括任何已轉撥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融資成本。

除非本集團可無條件將負債的結算遞延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2.18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作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大致上備妥供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符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在產生期間內的損益中確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期間的稅項支出包括當期和遞延稅項。稅項在損益表中確認，但與在其他綜合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該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的子公司及聯營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解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準備。

#### (b) 遞延所得稅

內在差異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是就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利潤而就此可使用暫時性差異而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9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遞延所得稅(續)

##### 外在差異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而言，本集團無法控制聯營的暫時性差異的撥回。只有當有協議賦予本集團有能力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才不予確定。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2.20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債務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僱員為天津市人民政府經營之國家管理僱員退休計劃(承諾承擔所有現任或日後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成員。天津市人民政府承諾承擔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之退休福利責任。本集團負責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此外，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所有香港僱員作出供款。所有該等供款按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釐定，並於損益表內扣除。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0 僱員福利(續)

#### (b)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本集團設有多項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根據該等計劃，主體收取職工的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期權)的對價。職工為換取獲授予期權而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確認為費用。將作為費用的總金額參考授予期權的公允價值釐定：

- 包括任何市場業績條件；
- 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業績可行權條件(例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和職工在某特定時期內留任實體)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可行權條件的影響。

非市場可行權條件包括在有關預期歸屬購股權數目的假設內。開支總額於整個歸屬期確認，歸屬期即達成所有特定可行權條件的期間。在每個報告期末，集團依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其對預期可行權的期權數目的估計。主體在損益表確認對原估算修訂(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期權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

#### (c)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對年假之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為截至結算日止僱員已提供服務產生年假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之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1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債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債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當就環境復原、重組費用和法律索償作出準備。重組準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工辭退付款。但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準備。

如有多項類似債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債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債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準備。

準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債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債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準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 2.22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並相當於供應貨品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和增值稅後列帳。當收入的金額能夠可靠計量；當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有關主體；及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退貨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 銷售貨品

本集團生產及銷售多種葡萄酒產品。當集團主體向客戶交付產品時，將確認出售貨物。直至產品已經運至指定地點，廢棄和損失風險已經轉移至客戶，及客戶已根據相關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接收規定已失效，貨物交付方作實。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3 租賃

凡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在扣除自出租者收取的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 2.24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股息須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當)批准股息期間在本集團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 2.25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助，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補助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有關成本的政府補助將被遞延，於與其擬定補償的成本配對在所需期間內於損益表中確認。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政府補貼，列作遞延政府補貼計入非流動負債，並採用直線法按有關資產之預計可使用年期於損益表確認。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承受著多種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儘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抵減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 (a) 市場風險

#####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來自並非以該主體之功能貨幣計值之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並無獲悉有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此乃由於：

- (a) 本公司的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港元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
- (b) 本集團附屬公司的業務及客戶位於中國，大部份經營資產和交易以人民幣計值及結算，而人民幣乃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ii)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擔借貸產生的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借貸令本集團承擔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本集團之固定利率借貸均以人民幣計值。

由於本集團除銀行存款外並無重大計息資產和負債，故本集團的收入和營運現金流量基本上不受市場利率的波動所影響。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b) 信用風險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且概無任何外部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合併資產負債表內所列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制訂政策，以確保向信貸紀錄良好的客戶銷售產品，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本集團過往未收回的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並無超出其入賬撥備，董事認為，集團報表的未收回應收賬款已作充分減值撥備。

本集團藉存款在國內國有銀行及其他有高度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以減低存款信貸風險。

#### (c) 流動性風險

現金流量預測乃由本集團各經營主體編製後由集團匯總而得。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應付本集團的運作及分散現金流波動的影響。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90,67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0,891,000港元)(附註19)及應收賬款51,31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97,579,000港元)(附註17)，預計可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帶來現金流入。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為將按相關到期組別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分類後作出的分析，分類方法基於資產負債表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下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非折現現金流量。

	於一年內或按需求償還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本集團</b>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	118,717	68,3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a))	345,479	451,467
	<b>464,196</b>	<b>519,777</b>

附註：

(a)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含客戶預付款、應付工資、應付津聯款項、其他應付稅項及保證金。

###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是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為股東提供回報和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數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之資本風險極微。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含客戶預付款、應付工資、應付津聯款項、其他應付稅項和保證金)減去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總資本為「權益」(如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加債務淨額。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2 資本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借貸(附註24)	<b>117,318</b>	66,527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附註19)	<b>(90,675)</b>	(80,891)
債務淨額	<b>26,643</b>	(14,364)
權益總額	<b>361,231</b>	488,308
資本總額	<b>387,874</b>	473,944
資產負債率	<b>7%</b>	-3%

#### 3.3 公允價值估計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受限制現金、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及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的賬面值均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公司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相信預期在相關情況下合理發生的未來事項)持續評估所作估計及判斷。

##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4.1 關鍵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估算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算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算和假設討論如下：

#### (a) 所得稅

本集團需要在多個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在釐定全球所得稅準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有許多交易和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務釐定都是不確定的。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需要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就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負債。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 (b) 估計非流動資產減值

根據會計政策，對聯營公司、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投資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或至少每年對商譽進行測試。用於計算資產的公允價值的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使用特定資產貼現率貼現，且乃基於對未來營運的預期，主要包括對生產及銷售量、產品市場價格及資本開支的估計。管理層定期檢討估計。此類估計的變化(特別包括市場前景進一步轉差)可能影響該等資產的可收回價值。故此，若干或所有賬面值或會減值，如除商譽外的市場前景有重大改善時，減值支出之減少將於損益表內記錄。

#### (c) 存貨減值撥備

本集團檢討其存貨之賬面值，以確保彼等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列賬。評估可變現淨值及作出適當撥備時，管理層採用判斷識別滯銷或陳舊存貨及考慮彼等之外觀狀況、年齡、市況及類似項目之市價。

#### (d) 應收賬款壞賬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應收賬款是否遭到任何減值。本集團根據應收賬款是否後續能夠收取確認應收賬款減值虧損。若應收賬款後續未能於合理期限內收取，本集團將確認應收賬款減值。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本集團之內部報告釐定營運分部為紅葡萄酒、白葡萄酒及所有其他產品。

主要經營決策者從產品的角度考慮業務。管理層單獨考慮紅葡萄酒及白葡萄酒。所有其他分部主要涉及銷售起泡葡萄酒、白蘭地及冰葡萄酒。主要管理團隊根據毛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本集團所有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紅葡萄酒 千港元	白葡萄酒 千港元	所有 其他產品 千港元	集團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收入(附註(a))	<u>357,523</u>	<u>91,282</u>	<u>3,376</u>	<u>452,181</u>
毛利	<u>86,704</u>	<u>26,415</u>	<u>238</u>	<u>113,357</u>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4,974)	170	(1,271)	(6,075)
折舊及攤銷	<u>(11,338)</u>	<u>(2,895)</u>	<u>(107)</u>	<u>(14,340)</u>
<b>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收入(附註(a))	<u>491,306</u>	<u>131,129</u>	<u>4,772</u>	<u>627,207</u>
毛利	<u>91,718</u>	<u>35,502</u>	<u>1,478</u>	<u>128,698</u>
存貨減值撥備	(27,933)	(1,895)	(2,743)	(32,571)
折舊及攤銷	<u>(26,807)</u>	<u>(6,790)</u>	<u>(247)</u>	<u>(33,844)</u>

附註：

- (a) 收入包括向天津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稱為「天津食品集團」)之附屬公司銷售葡萄酒產品，金額為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40,000港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部資料(續)

分部毛利總額與除所得稅前虧損總額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申報分部毛利	<b>113,357</b>	128,69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b>2,329</b>	7,000
分銷開支	<b>(125,316)</b>	(139,046)
行政費用	<b>(87,457)</b>	(202,968)
經營虧損	<b>(97,087)</b>	(206,316)
財務費用—淨額	<b>(4,153)</b>	(633)
除所得稅前虧損	<b>(101,240)</b>	(206,949)

各申報分部的資產總值及負債金額並不經常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

本集團擁有多元化之客戶基礎，且概無外部客戶之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之10%(二零一五年：無)。

絕大多數銷售來自於中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6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55,917	254,286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變動	49,972	8,077
加工及組裝開支(附註(a))	18,966	21,592
廣告、市場推廣及其他相關推廣開支	27,631	28,451
按內銷額計算的消費稅及其他稅項	47,972	62,605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7)		
—薪金、其他津貼及福利	120,016	137,769
—定額供款計劃	11,857	14,364
包括董事酬金的僱員總成本	131,873	152,133
運輸及倉儲成本	27,693	35,376
差旅費	5,138	7,750
折舊及攤銷	28,742	51,490
顧問及專業費用	1,517	4,597
經營租賃付款(附註(b))	6,161	8,259
核數師酬金	4,734	5,43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撥備	(2,166)	3,595
存貨的減值撥備	6,075	32,57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撥備	—	82,317
其他開支	41,372	81,987
<b>銷售成本、分銷開支及行政費用總額</b>	<b>551,597</b>	<b>840,523</b>

附註：

- (a) 所有加工及組裝開支為天津食品集團之附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
- (b) 經營租賃付款包括就天津食品集團附屬公司之設施之租金，金額為2,9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247,000港元)。

7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102,104	114,330
社會保險成本—其他保險	17,100	22,123
社會保險成本—退休保險	11,857	14,364
其他福利	812	1,31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131,873	152,133

(a) 五位最高薪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二零一五年：三位)董事，彼等的酬金載於附註31所述分析。年內，應付餘下兩位(二零一五年：兩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357	2,33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0	90
	2,447	2,423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內：

	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薪酬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	2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撇銷賬齡較長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客戶預付款	72	3,697
政府補助	1,665	1,54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809)	(472)
酒堡之服務費	1,371	1,120
其他	30	1,113
	<b>2,329</b>	<b>7,000</b>

## 9 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名單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主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母公司 直接持有之 普通股比例 (%)	本集團 持有之 普通股比例 (%)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之 普通股比例 (%)
宏志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香港	200美元	100	100	-
開顏東方資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香港	1美元	100	100	-
浩天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投資控股；香港	1美元	100	100	-
王朝酒業(亞太)有限公司	香港	買賣葡萄酒產品； 香港	10,000,000港元	100	100	-
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酒釀酒有限公司	中國	生產及銷售葡萄酒 產品；中國	人民幣407,499,000元	100	100	-
山東玉皇葡萄酒釀酒有限公司(「玉皇」)	中國	生產及銷售原酒； 中國	人民幣6,866,812元	65	65	35
天津天陽葡萄酒釀酒有限公司(「天陽」)	中國	生產及銷售原酒； 中國	人民幣41,532,000元	60	60	40
天津天陽葡萄酒銷售有限公司(「天陽銷售」)	中國	銷售葡萄酒產品；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60	60	40
上海王朝葡萄酒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葡萄酒產品；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
天津王朝酒業銷售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葡萄酒產品； 中國	50,000,000港元	100	100	-
天津王朝國際酒業有限公司	中國	銷售葡萄酒產品； 中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100	-
上海王朝窖藏葡萄酒有限公司(「上海窖藏」)	中國	銷售葡萄酒產品； 中國	人民幣6,000,000元	51	51	49



9 附屬公司(續)

(a) 重大非控制性權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制性權益總額為15,56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943,000港元)。天陽集團(天陽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天陽銷售(統稱為「天陽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為17,096,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294,000港元)，歸屬於天津市薊縣經濟開發區工業發展有限公司。有關玉皇及上海窖藏的非控制性權益並不重大。

有關擁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如下。

下文載列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制性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表概要

	天陽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流動 資產	51,079	46,162
負債	(27,897)	(23,750)
流動資產淨值合計	23,182	22,412
非流動 資產	20,605	24,370
負債	-	-
非流動資產淨值合計	20,605	24,370
資產淨值	43,787	46,782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9 附屬公司(續)

### (a) 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續)

#### 損益表概要

	天陽集團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入	21,948	24,773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7	(1,618)
所得稅費用	(23)	(18)
除所得稅後虧損	(16)	(1,636)
其他綜合虧損	(2,979)	(2,953)
綜合虧損總額	(2,995)	(4,589)
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綜合虧損總額	(1,198)	(1,836)

## 10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聯營公司。以下列示的聯營公司擁有僅由本集團直接持有之普通股組成之股本；其註冊成立或登記所在國家亦為其主要營業地點。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性質如下：

主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 所在國家	佔所有者 權益之 百分比	合作性質	計量方法
王朝御馬酒莊(寧夏) 有限公司(「御馬」)	中國/中國	25	聯營公司	權益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王朝御馬酒莊(寧夏)有限公司(「御馬」)25%之股權，後者為一間在中國成立及營運之非上市公司，在中國生產及銷售原酒，其繳足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

本集團並無與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有關的或有負債。自二零一二年以來，投資之賬面值為零。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1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利息收入	954	5,004
財務費用－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5,107)	(5,637)
財務費用－淨額	(4,153)	(633)

### 12 所得稅(抵免)／費用

本集團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已就各附屬公司於年內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適用稅率主要為25%(二零一五年：25%)。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年內利潤的當期稅項	23	18
年度報稅差額	(327)	—
當期所得稅總額	(304)	18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總額	—	—
所得稅(抵免)／費用	(304)	1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2 所得稅(抵免)/費用(續)

如下所示，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不同於按適用於綜合主體溢利的加權平均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金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101,240)	(206,949)
在各有關國家的溢利按適用於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以下各項的稅務影響：	(25,016)	(50,342)
—不可扣稅開支	1,013	522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暫時性差異	(5,119)	29,460
—毋須課稅收入	(2,242)	(9,013)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31,387	29,391
—年度稅務申報差額	(327)	—
稅項(抵免)/支出	(304)	18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25%(二零一五年：24%)。

### 13 每股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本公司購買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虧損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100,632)	(205,55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以千計)	1,248,200	1,248,200

## 13 每股虧損(續)

###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以假設所有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已獲轉換，根據調整發行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本公司有一類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購股權。假設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之股份數目，減為獲得等額所得款項總額而按公允價值(按年內每股平均市價釐定)發行之股份數目，等於無償發行之股份數目。因而產生之無償發行股份數目計入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為分母，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自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暫停買賣，自此，普通股之公允價值不超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故其並無任何攤薄效應(二零一五年：無攤薄效應)。

## 14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本集團所擁有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權益為預付經營租賃付款，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成本	71,453	76,313
累計攤銷	(19,358)	(19,194)
	<b>52,095</b>	57,119
於一月一日	57,119	62,238
攤銷	(1,386)	(1,526)
匯兌差額	(3,638)	(3,5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52,095</b>	57,119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37,11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2,881,000港元)之土地作抵押(附註2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傢俬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b>						
成本	454,194	452,827	134,596	34,851	-	1,076,468
累計折舊	(155,883)	(310,290)	(109,513)	(28,490)	-	(604,176)
<b>賬面淨值</b>	<b>298,311</b>	<b>142,537</b>	<b>25,083</b>	<b>6,361</b>	<b>-</b>	<b>472,292</b>
<b>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98,311	142,537	25,083	6,361	-	472,292
貨幣兌換差額	(15,914)	(6,252)	(1,226)	(295)	(8)	(23,695)
購置	-	169	1,413	171	265	2,018
出售	-	(103)	(174)	(269)	-	(546)
減值費用	(32,550)	(46,916)	(1,789)	(1,062)	-	(82,317)
折舊費用	(18,695)	(22,951)	(7,049)	(1,269)	-	(49,964)
<b>年末賬面淨值</b>	<b>231,152</b>	<b>66,484</b>	<b>16,258</b>	<b>3,637</b>	<b>257</b>	<b>317,788</b>
<b>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427,636	425,974	126,503	30,461	257	1,010,831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6,484)	(359,490)	(110,245)	(26,824)	-	(693,043)
<b>賬面淨值</b>	<b>231,152</b>	<b>66,484</b>	<b>16,258</b>	<b>3,637</b>	<b>257</b>	<b>317,788</b>
<b>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231,152	66,484	16,258	3,637	257	317,788
貨幣兌換差額	(14,260)	(3,925)	(800)	(124)	(9)	(19,118)
購置	-	319	1,359	17	23	1,718
出售	-	(23)	(668)	(403)	-	(1,094)
轉撥	271	-	-	-	(271)	-
撤銷因出售減值	-	5	148	79	-	232
折舊費用	(14,509)	(9,741)	(2,563)	(543)	-	(27,356)
<b>年末賬面淨值</b>	<b>202,654</b>	<b>53,119</b>	<b>13,734</b>	<b>2,663</b>	<b>-</b>	<b>272,170</b>
<b>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400,663	398,929	110,528	24,743	-	934,86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8,009)	(345,810)	(96,794)	(22,080)	-	(662,693)
<b>賬面淨值</b>	<b>202,654</b>	<b>53,119</b>	<b>13,734</b>	<b>2,663</b>	<b>-</b>	<b>272,170</b>

銀行借貸以賬面值為154,43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74,914,000港元)之樓宇作抵押。

16 商譽

	商譽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9,421
減值	<u>(9,421)</u>
<b>賬面淨值</b>	<b><u>-</u></b>

商譽與過往年度收購生產原酒的天陽集團有關。

天陽集團之賬面值已透過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削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商譽已作出全數減值。

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附註(a))	<b>55,597</b>	104,693
應收票據	<b>12,705</b>	7,406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b>(16,991)</b>	(14,520)
應收賬款－淨額	<b>51,311</b>	97,579
預付款項	<b>2,326</b>	11,815
其他應收款項	<b>46,018</b>	62,013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b>(9,206)</b>	(13,843)
	<b>90,449</b>	157,564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7,725,000港元)的應收賬款為應收天津食品集團附屬公司款項。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授出90日至180日的信用期。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	<b>23,621</b>	54,430
三至六個月	<b>8,433</b>	15,105
六個月至一年	<b>7,914</b>	13,828
一年至兩年	<b>7,333</b>	6,740
超過兩年	<b>8,296</b>	14,590
	<b>55,597</b>	104,69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6,5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4,115,000港元)已逾期但並無減值。已逾期但並無減值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六個月至一年	<b>5,580</b>	13,319
一年至兩年	<b>887</b>	6,405
超過兩年	<b>87</b>	4,391
	<b>6,554</b>	24,11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16,99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520,000港元)已減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撥備金額為16,99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4,520,000港元)。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與批發商有關。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	<b>3</b>	2,688
三至六個月	<b>-</b>	789
六個月至一年	<b>2,334</b>	509
一年至兩年	<b>6,446</b>	335
超過兩年	<b>8,208</b>	10,199
	<b>16,991</b>	14,520

本集團應收賬款之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應收賬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應收賬款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4,520)	(11,189)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471)	(3,3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6,991)	(14,520)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3,843)	(13,579)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4,637	(26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206)	(13,843)

新增及撥回之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已計入損益表「行政費用」(附註6)中。

於報告日期最大信用風險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債務人的抵押品。

其他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三個月或以下	29,860	41,697
三至六個月	731	3,768
六個月至一年	133	8,518
一年至兩年	3,350	1,205
超過兩年	14,270	18,640
	48,344	73,828

附註：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融資產生的其他應收款項16,7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794,000港元)提供予分銷商(附註24)。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18 存貨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原材料	293,317	335,763
在製品	5,170	8,838
製成品	426,744	495,352
消耗品	40,544	43,654
存貨撥備轉回	(261,408)	(295,960)
	<b>504,367</b>	<b>587,647</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成本為219,90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37,886,000港元)之製成品被視為陳舊，而成本為8,56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324,000港元)之製成品被視為滯銷。

此外，經考慮若干進口葡萄酒之市價後，管理層作出32,936,000港元之撥備以撇減存貨(二零一五年：52,75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費用並列入「銷售成本」及「分銷開支」的存貨成本金額為205,889,000港元和4,28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62,363,000港元和4,746,000港元)。

### 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 (a) 受限制現金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33,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051,000港元)的受限制存款存放於銀行以獲取銀行承兌票據。

#### (b)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庫存現金	<b>90,675</b>	<b>80,891</b>

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並主要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將該等以人民幣計值的結餘兌換為外幣及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法例及規例。

## 20 股本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股份數目 (以千計)	股本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8,200	124,820

## 21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六日通過決議案，批准及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根據有關上市規則按董事釐定的認購價認購本公司股份。因行使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批授而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除非另行取得批准，否則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批授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120,000,000股，即本公司股份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以現金購回或清償購股權。

所授出購股權詳情及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日期	到期日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已屆滿購股權	已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向僱員授出的購股權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	二零零七年 五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六年 十月三十一日	3	200,000	(200,000)	-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2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i)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儲備基金 千港元 (附註iii)	企業擴張 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64,464	74,519	1,913	158,928	94,434	404,971	1,199,229
購股權計劃屆滿	-	-	(1,837)	-	-	-	(1,837)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32,893)	(32,89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464	74,519	76	158,928	94,434	372,078	1,164,499
購股權計劃屆滿	-	-	(76)	-	-	-	(76)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25,070)	(25,07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4,464	74,519	-	158,928	94,434	347,008	1,139,353

附註：

### (I) 股份溢價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惟緊隨建議分派股息之日，本公司將可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償付其到期的債務。

### (II)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面值與根據本集團為籌備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以本公司已發行作交換的股份面值的差額。

### (III) 儲備基金及企業擴張儲備

根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法定財務報表申報的純利若干百分比須轉撥至儲備基金及企業擴張儲備。該合適百分比可由相關附屬公司的董事會酌情決定。儲備基金可用以抵銷累計虧損，而企業擴張儲備可用以擴張生產設施或增加註冊資本。於二零一六年，並無純利以作出撥款。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a))	210,424	326,104
客戶預付款	119,802	153,727
應付津聯款項(附註(b))	38,932	35,460
應付工資	5,861	17,264
其他應付稅項	11,357	10,017
其他	145,547	137,653
	<b>531,923</b>	<b>680,225</b>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50,49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68,979,000港元)為應付天津食品集團附屬公司的款項。
- (b) 應付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津聯」)款項為若干董事(彼等亦為天津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自二零零四年以來的酬金。津聯及天津食品集團均由天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天津國資委」)擁有。該等董事酬金將透過津聯向其支付。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0至30日	40,866	97,755
31日至90日	22,687	26,733
超過90日	146,871	201,616
	<b>210,424</b>	<b>326,104</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4 借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當期</b>		
銀行借貸(附註(a))	<b>100,558</b>	47,733
貼現商業承兌票據(附註(b))	<b>16,760</b>	18,794
<b>借貸總額</b>	<b>117,318</b>	66,527

附註：

- (a) 由天津食品集團提供的借貸為有抵押債務(包括銀行及有擔保借貸)。銀行借貸100,558,000港元(2015：47,733,000港元)由一間附屬公司之金額為191,55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17,795,000港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貸款期限分別為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年利率分別為5.35%(二零一五年：7%)。
- (b)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商向本公司發行的金額為34,64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276,000港元)之若干商業承兌票據，期限為六個月。本公司向銀行貼現該等商業承兌票據及將所獲取之融資合共34,642,000港元(二零一五年：45,203,000港元)作為短期融資，匯回至分銷商。餘下合共零港元(二零一五年：7,073,000港元)之融資抵銷分銷商的應收賬款。就貼現商業承兌票據收取之利息由分銷商承擔。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貼現商業承兌票據及應收分銷商的有關款項為16,76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8,794,000港元)，且隨後予以結清。

### 25 遞延所得稅

於二零一六年，並無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變動。

對可抵扣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數額，是按透過很可能產生的未來應稅利潤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而確認。本集團並無就結轉以抵銷未來應稅收益的虧損999,764,000港元(二零一五年：873,036,000港元)和其他主要是自資產減值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460,009,000港元(二零一五年：527,335,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357,271,000港元(二零一五年：342,716,000港元)，到期的虧損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b>97,845</b>	97,845
二零一八年	<b>370,739</b>	370,739
二零一九年	<b>280,525</b>	280,525
二零二零年	<b>123,927</b>	123,927
二零二一年	<b>126,728</b>	—
	<b>999,764</b>	873,036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6 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並無宣派或派付股息。

### 2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b>(101,240)</b>	(206,94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利息收入(附註11)	<b>(954)</b>	(5,004)
財務費用(附註11)	<b>5,107</b>	5,6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5)	<b>27,356</b>	49,964
攤銷(附註14)	<b>1,386</b>	1,5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b>809</b>	47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附註17)	<b>(2,166)</b>	3,595
存貨減值撥備	<b>6,075</b>	32,571
固定資產減值撥備(附註15)	<b>-</b>	82,317
營運資金變動(不包括於綜合賬目時產生 之外幣折算差額之影響)：		
—存貨	<b>41,315</b>	53,56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b>63,190</b>	53,768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b>(108,729)</b>	(102,462)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b>	<b>(67,851)</b>	(31,001)

### 非現金交易

非現金交易為分銷商直接向銀行結算貼現商業承兌票據(附註24)合計36,676,000港元。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28 承擔

####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年終並無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

#### (b) 經營租賃承擔—集團公司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多個辦公室及倉庫。租期為五年內及大多數租約可於租賃期末按市價續約。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9,175	8,167
一年後但不多於五年	4,142	5,303
	<b>13,317</b>	<b>13,470</b>

### 29 關連人士交易

以下概述年內的重大的關連人士交易，董事認為該等交易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以下乃與關連人士進行之交易：

#### (a)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及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酬金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7,629	9,599
其他長期福利	267	736
合計	<b>7,896</b>	<b>10,335</b>



## 29 關連人士交易(續)

### (b) 銷售貨物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銷售貨物： — 津聯附屬公司	<b>1,780</b>	5,273

貨物乃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自津聯控制的主體購買。

### (c) 銷售/購買貨物產生之年終餘額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 津聯附屬公司	<b>1,075</b>	54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主要產生於購買交易。應付款項不計息。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5	310
於附屬公司權益		544,587	550,540
應收附屬公司股息		104,739	104,739
		<b>650,131</b>	655,589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76	48
其他應收款項、保證金及預付款項		676	1,461
存貨		446	433
現金及現金等價項目		8,385	13,060
		<b>9,583</b>	15,002
<b>資產總值</b>		<b>659,714</b>	670,591
<b>權益及負債</b>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之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4,820	124,820
其他儲備	(附註(a))	904,789	904,865
累計虧損	(附註(a))	(433,409)	(418,104)
<b>權益總額</b>		<b>596,200</b>	611,581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及應計款項		16,929	15,077
應付津聯款項		38,932	35,46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7,653	8,473
<b>負債總額</b>		<b>63,514</b>	59,010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59,714</b>	670,59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孫軍  
董事

李廣禾  
董事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0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a)：

#### 本公司儲備變動

	累計虧損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 的僱員 酬金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09,593)	464,464	1,913	331,286	109,039
年度虧損	(110,349)	-	-	-	-
購股權屆滿	1,838	-	(1,837)	-	-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104)	464,464	76	331,286	109,039
年度虧損	(15,381)	-	-	-	-
購股權屆滿	76	-	(76)	-	-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b>(433,409)</b>	<b>464,464</b>	<b>-</b>	<b>331,286</b>	<b>109,039</b>

##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

### 董事酬金

每名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支付 千港元	僱主就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郝非非先生	-	1,400	-	336	-	-	1,736
尹吉泰先生	-	1,894	-	337	-	98	2,329
孫咏健先生	-	494	-	1	-	98	593
<b>非執行董事</b>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360	-	-	-	-	-	360
石敬女士	288	-	-	-	-	-	288
Jean-Marie Laborde 先生	360	-	-	-	-	-	360
王正中先生	360	-	-	-	-	-	360
Robert Luc 先生	360	-	-	-	-	-	36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鼎立先生	288	-	-	-	-	-	288
孫如暉先生	288	-	-	-	-	-	288
張國旺博士	120	-	-	-	-	-	120
	<b>2,424</b>	<b>3,788</b>	<b>-</b>	<b>674</b>	<b>-</b>	<b>196</b>	<b>7,082</b>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3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以股份 基礎的支付 千港元	僱主就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郝非非先生	-	1,400	-	336	-	-	1,736
尹吉泰先生	-	2,058	-	338	-	110	2,506
孫咏健先生	-	682	-	2	-	110	794
<b>非執行董事</b>							
Heriard-Dubreuil Francois 先生	360	-	-	-	-	-	360
石敬女士	288	-	-	-	-	-	288
Jean-Marie Laborde 先生	360	-	-	-	-	-	360
王正中先生	360	-	-	-	-	-	360
Robert Luc 先生	360	-	-	-	-	-	36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楊鼎立先生	288	-	-	-	-	-	288
孫如暉先生	288	-	-	-	-	-	288
張國旺博士	120	-	-	-	-	-	120
	<u>2,424</u>	<u>4,140</u>	<u>-</u>	<u>676</u>	<u>-</u>	<u>220</u>	<u>7,460</u>

### 32 報告期後事項及相關設施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經董事會批准，本集團已計劃按人民幣400,000,000元之對價出售其一家附屬公司中法合營王朝葡萄酒釀酒有限公司持有的酒堡及相關設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酒堡及相關設施的賬目淨值為192,000,000港元。

於該等財務報表日期，附註24的全部借貸已於屆滿日之前償還。本集團尚未償還借貸合共人民幣100,000,000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及十一月九日自中信銀行借入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為期一年，按年利率5.35%計息。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五日及六月十五日自中國民生銀行借入人民幣3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元，為期一年，按年利率5.35%計息。

# 五年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合併業績及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中非控制性權益概要如下：

##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b>452,181</b>	627,207	669,257	873,700	1,153,700
除所得稅前虧損	<b>(101,240)</b>	(206,949)	(396,151)	(516,753)	(82,861)
所得稅抵免／(費用)	<b>304</b>	(18)	(47)	(36,836)	(27,238)
除所得稅後虧損	<b>(100,936)</b>	(206,967)	(396,198)	(553,589)	(110,099)
非控制性權益	<b>(304)</b>	(1,416)	(2,675)	(1,130)	(3,317)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虧損	<b>(100,632)</b>	(205,551)	(393,523)	(552,459)	(106,782)
股息	-	-	-	-	-

## 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中非控制性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324,265</b>	374,907	534,530	589,505	624,676
流動資產	<b>686,224</b>	860,153	1,055,936	1,354,421	1,775,904
流動負債	<b>(649,258)</b>	(746,752)	(861,145)	(814,753)	(757,222)
權益中非控制性權益	<b>(15,568)</b>	(16,943)	(19,512)	(22,271)	(22,683)
股東權益	<b>345,663</b>	471,365	709,809	1,106,902	1,620,675